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淅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协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实施 2024 年淅源县中型灌区水利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发包人确认承包人对本项目的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 年淅源县中型灌区水利设施维修养护工程

工程地点：淅源县

工程内容：1. 南山渠灌区：(1) 维修干渠(暗涵) 1 段(其中：渠壁凿毛及抹面维修共 15 处、总长 257m；维修浆砌石渠壁共 10 处、总长 150m，维修混凝土底板共 3 处、总长 120m，人工清淤 440m)；(2) 维修 13 号支渠 961m，渠道顶部增设盖板 480m；(3) 改造渠系建筑物 7 座(其中：维修斗门 6 座、消力池清淤 1 座)。

2. 淅海渠灌区：(1) 引水枢纽坝前清淤 1 处；(2) 维修干渠 2 段(其中：渠壁凿毛及抹面共 15 处、总长 200m，维修 U 型渠 32m，渠道清淤 340m，渠道顶部增设盖板 91m，铺设网围栏 848m；(3) 改造渠系建筑物 2 座(其中：新建车便桥 1 座、退水 1 座)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青顺竞磋（工程）2024-020

资金来源：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方式

承包范围：按发包人要求及实施方案批复的所有建设工程内容实施，包工包料。

承包方式：承包人实行包工包料方式承包，即由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保险、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各项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健康、人身伤亡保险、环保、不可预测费用等）、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等。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年6月1日

竣工日期：2024年10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工程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贯彻国家、行业现行设计技术规范及设计管理规定，保证工程满足国家和行业竣工验收规范的要求。

###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叁仟壹佰陆拾贰元柒角玖分；（小写）：¥1313162.79元。

(二) 合同价款包括如下项目：

(1) 规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 / 。

(2) 规费中的养老保险金：

(大写)： / 元；

(小写)：¥ / 元。

(3)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_\_\_\_/\_\_\_\_万元。

(4) 其它费用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三) 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的中标价¥1313162.79元，最终按实际工程量  
结算。

## 六、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与本合同文件中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合同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则与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 七、发包人承诺

(一)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价款和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人：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 监理人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 (或发包人指派的现场代表)：王靖楠。

## 八、承包人承诺

(一)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修复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李幸洁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二级工程师 (豫 241161828185)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一) 合同订立时间：2024.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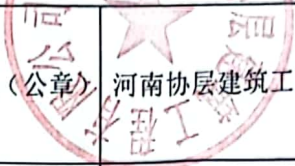


(二) 合同订立地点：淙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三) 本合同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陆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2份，监理人1份，合同备案机关1份，其他1份。合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四)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其他

本合同提及的任何已签署、出具的文件，无论其是否粘附于本合同之后，均为本合同附件。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淙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公章）	 河南协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王明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西宁市湟源县水利路 12 号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广州路南段 63-13 号 B 栋 2 楼 202 室
邮政编码	812100	邮政编码	473000
联系电话	0971-2434744	联系电话	15500503779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支行
账 号		账 号	1714023509200227353
签订日期:	2024 年 5 月 29 日	签订日期:	2024 年 5 月 29 日

代理机构: 青海青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王明敏  
日期: 2024.6.14